

汕头市金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汕头市金平区树木许可事项批前公示

依照《广东省城市绿化条例》和《汕头经济特区城市绿化条例》的有关规定，我局将受理的树木迁移申请事项批前公示如下：

申请单位：汕头市和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。

申请事项：砍伐树木。

项目地址：华侨新村步行街内。

项目规模：砍伐 2 株胸径分别为 41 厘米、44.3 厘米的凤凰木，并在原地补种 2 株树木。

申请理由：因 1 株树木已枯死，1 株树木濒临枯死、虫害严重、树干严重腐烂空洞，存在倒伏风险，申请砍伐。

公示日期：2026 年 9 月 12 日-2026 年 9 月 18 日。

公示地点：金平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-政府信息公开目录-金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法定主动公开内容、金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公示栏和项目地址现场。

凡与上述申请事项有重大利益关系的，依照《广东省城市绿化条例》第二十九条的规定，可在公示期内向本局提出申述（申述采用书面形式。个人申述材料应亲笔签名并附身份证复印件；单位申述材料应由法人代表及单位签章）。逾期未提出的，视为放弃上述权利。

有关上述项目的详细信息，可到金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行政审批服务股（利安路 1 号升达大厦 4 楼）查询。

联系电话：86737387

联系人：陈同志。

电子信箱：jpcg2013ZH@126.com

监督电话：86737385

特此公告。

